



证券代码：002303

证券简称：美盈森

公告编号：2026-038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预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基本内容

1、分配基准：2026 年半年度

2、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873,795.53 元，以母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实现的净利润 3,070,994.08 元为基数，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307,099.41 元，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364,846,774.83 元，减去已实际分配的 2025 年度现金红利 122,505,894.80 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245,104,774.70 元，合并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 671,389,879.80 元，按照合并报表与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45,104,774.70 元。

3、按照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以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公司总股本 1,531,323,68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共计派发现金 99,536,039.53 元（含税）。

（二）方案调整原则

若在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后至实施前，由于增发新股、可转债转股、股

份回购等原因而引起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近年来，公司经营发展稳健，海外业务增速较快。公司经营性现金流较为充足，资产负债率处于较低水平，财务结构稳健，偿债能力良好。作为行业内较早布局海外市场的企业，公司已在全球范围内形成合理的产能布局，抗风险能力与持续经营能力较强。当前，公司短期内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现有资金储备充裕，能够充分保障日常经营与战略发展的资金需求。因此，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公司 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100 万元、人民币 11,000 万元，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01%、1.54%，均低于 50%。

综上，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公司制定的《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及未来资金需求，兼顾了股东合理回报与公司的正常经营及可持续发展，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9 日